

## 2025年度第一批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时间表

批次	阶段	时间安排	具体要求
第一批	系统线上提交	自通知下发之日起至6月15日前	6月15日前，申报企业将相关证明材料，按照数据定稿上传的要求，登录高企认定管理系统上传并提交至“泰安市”，参与市级线上批量预审流程（预审时间拟定16日--18日）；
		6月22日前 申报材料定稿版正式上传系统截止时间	6月22日23:59:59前，申报企业务必在此时间段前，登录高企认定管理系统，上传正式版各项数据证明，并提交至“泰安市”， <b>过期未报的顺延至第二批</b> ；
	市县二级同步 现场辅导	6月16日--24日	1、在此期间，市局委派专人至属地科技局现场为申报企业做辅导（参与现场辅导的企业以各县市区上报的推荐清单为准）； 2、企业需携带打印好的初稿纸质版（无需胶装）参加辅导活动； 3、泰山区、岱岳区、高新区的现场辅导地点设在市民之家三楼西厅 F21 科技局窗口；其余县市区均在当地进行；时间安排如下： <b>泰山区16号、岱岳区17号、肥城市18号、新泰市19号、宁阳县20号、东平县23号、高新区24号。</b>
	系统数据核查	6月18日--24日	在此期间，各县市区（高新区）科技管理部门，对正式提交的数据进行审核，在6月24日23:59:59前完成系统数据的各项修改、提交、审核、通过流程；
	申报材料PDF 电子版报送	6月25--26日	通过6月24日正式审核的申报企业，请在25--26日期间，按照通知要求的格式，将PDF正式申报版、中介机构资质证明PDF、现场核查表PDF，发送指定邮箱（takjgzk@163.com）， <b>邮箱主题格式：“属地区县名称+企业全称+正式版”</b> <b>例如：“泰山区-思创科技有限公司-正式版”</b> ；

## 2025年度第二批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时间表

批次	阶段	时间安排	具体要求
第二批	系统线上提交	7月1日--10日	7月10日前，申报企业将相关证明材料，按照数据定稿上传的要求，登录高企认定管理系统上传并提交至“泰安市”，参与市级线上批量预审流程（预审时间拟定11日--13日）；
		7月20日前 申报材料定稿版正式上传系统截止时间	7月20日23:59:59前，申报企业务必在此时间段前，登录高企认定管理系统，上传正式版各项数据证明，并提交至“泰安市”， <b>过期未报的顺延至第三批；</b>
	市县二级同步 现场辅导	7月14日--22日	1、在此期间，市局委派专人至属地科技局现场为申报企业做辅导（参与现场辅导的企业以各县市区上报的推荐清单为准）； 2、企业需携带打印好的初稿纸质版（无需胶装）参加辅导活动； 3、泰山区、岱岳区、高新区的现场辅导地点设在市民之家三楼西厅 F21 科技局窗口；其余县市区均在当地进行；时间安排如下： <b>泰山区14号、岱岳区15号、肥城市16号、新泰市17号、宁阳县18号、东平县21号、高新区22号。</b>
	系统数据核查	7月16日--23日	在此期间，各县市区（高新区）科技管理部门，对正式提交的数据进行审核，在7月23日23:59:59前完成系统数据的各项修改、提交、审核、通过流程；
	申报材料PDF 电子版报送	7月24--25日	通过7月23日正式审核的申报企业，请在24--25日期间，按照通知要求的格式，将PDF正式申报版、中介机构资质证明PDF、现场核查表PDF，发送指定邮箱（takjgzk@163.com）， <b>邮箱主题格式：“属地区县名称+企业全称+正式版”</b> <b>例如：“泰山区-思创科技有限公司-正式版”；</b>

## 2025年度第三批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时间表

批次	阶段	时间安排	具体要求
第三批	系统线上提交	8月1日--10日	8月10日前，申报企业将相关证明材料，按照数据定稿上传的要求，登录高企认定管理系统上传并提交至“泰安市”，参与市级线上批量预审流程（预审时间拟定11日--13日）；
		8月18日前 申报材料定稿版正式上传系统截止时间	8月18日23:59:59前，申报企业务必在此时间段前，登录高企认定管理系统，上传正式版各项数据证明，并提交至“泰安市”， <b>过期未报的视同放弃本年度高企申报；</b>
	市县二级同步 现场辅导	8月11日--19日	1、在此期间，市局委派专人至属地科技局现场为申报企业做辅导（参与现场辅导的企业以各县市区上报的推荐清单为准）； 2、企业需携带打印好的初稿纸质版（无需胶装）参加辅导活动； 3、泰山区、岱岳区、高新区的现场辅导地点设在市民之家三楼西厅 F21 科技局窗口；其余县市区均在当地进行；时间安排如下： <b>泰山区11号、岱岳区12号、肥城市13号、新泰市14号、宁阳县15号、东平县18号、高新区19号。</b>
	系统数据核查	8月18日--22日	在此期间，各县市区（高新区）科技管理部门，对正式提交的数据进行审核，在8月22日23:59:59前完成系统数据的各项修改、提交、审核、通过流程；
	申报材料PDF 电子版报送	8月23--25日	通过8月22日正式审核的申报企业，请在23--25日期间，按照通知要求的格式，将PDF正式申报版、中介机构资质证明PDF、现场核查表PDF，发送指定邮箱（takjgzk@163.com）， <b>邮箱主题格式：“属地区县名称+企业全称+正式版”</b> <b>例如：“泰山区-思创科技有限公司-正式版”；</b>